附件1

晋中市总工会2018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责

工会的基本职责是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工会动员和组织职工积极参加建设和改革，努力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http://baike.baidu.com/view/3621133.htm)，参与企业、事业和机关的民主管理；教育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工会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http://baike.baidu.com/view/31553.htm)的过程中，在维护职工政治权利的同时，维护职工的劳动权利和物质文化利益，把参与协调劳动关系，调节社会矛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努力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的长期稳定。工会维护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http://baike.baidu.com/view/21409.htm)政权，协助人民政府开展工作，依法发挥民主参与和社会监督作用。工会在企业、事业单位中，支持行政依法行使管理权力，组织职工参加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与行政方面建立协商制度，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促进企业、事业的发展。工会实行产业和地方相结合的组织领导原则，坚持民主集中制。工会坚持群众化、民主化，保持同会员群众的密切联系，依靠会员群众开展工会工作。各级工会领导机关坚持把工作重点放到基层，全心全意为基层、为职工服务，增强基层工会的活力，把工会建设成为“职工之家”。工会兴办的企业、事业，坚持为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服务，为职工群众服务，为推进工运事业服务。

1. 机构设置情况

2018年决算由晋中市总工会、晋中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构成。

1.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详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合计514.14万元，比2017减少110.44万元，下降17.68%，主要原因是：劳模未进行体检（两年体检一次，2017年已体检）、未召开劳模大会；2018年度支出合计513.36万元，比2017减少111.22万元，下降17.8%，主要原因是：劳模未进行体检（两年体检一次，2017年已体检）、未召开劳模大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14.14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13.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02万元，占比19.29%；项目支出414.34万元，占比80.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14.14万元，比2017减少110.44万元，下降17.68%。主要原因是劳模未进行体检（两年体检一次，2017年已体检）、未召开劳模大会；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13.36万元，比2017减少111.22万元，下降17.8%。主要原因是劳模未进行体检（两年体检一次，2017年已体检）、未召开劳模大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3.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1.1%。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310.44万元，下降49.7%。主要原因是调整送温暖支出200万元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劳模未进行体检（两年体检一次，2017年已体检）、未召开劳模大会。其中，人员经费310.57万元，占比99.1%，日常公用经费2.79万元，占比0.9%。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8.78万元，完成预算的99.29%，用于发放帮扶中心、厂务公开培训费、劳动竞赛支出以及劳模津贴。较2017年决算减少225.04万元，下降67.41%，主要原因劳模未进行体检（两年体检一次，2017年已体检）、未召开劳模大会。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工资以及离退休党支部活动经费。较2017年决算减少85.73万元，下降70.02%，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转为养老发放。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5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支付帮扶人员保险、市财政补助职工大病医疗互助资金。较2017年决算减少0.34万元，下降0.22%，主要原因调整保险基数。

农林水支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扶贫支出。较2017年决算没有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9.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帮扶及离退休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较2017年决算减少0.1万元，下降1.08%，主要原因离休一人去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用于通信应急。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0万元。2019年根据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部署，我部门对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自评价，评价金额513.36万元，评价得分96分，结果为优秀；自评项目3个，涉及金额400万元，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的3个。

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

算资金。

1.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取得的收入。

1.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1.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